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聯絡人：陳瑞英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3001542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科會函、計畫徵求公告、申請書

主旨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公開徵求113年度第2期產學合作研究計畫，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3年6月24日（一）下午5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3年5月8日科會產字第1130030443號函暨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4點規定辦理。

二、計畫申請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計畫執行期間自113年11月1日起開始執行。

（二）合作企業出資規定：

1、合作企業配合款之總和不得低於當年度計畫總經費25%之金額，且配合款不得低於25萬元。計畫屬人文領域者，其合作企業之企業配合款不得低於當年度計畫總經費20%，且配合款不得低於20萬元。

2、合作企業配合款得以提供設備供計畫使用之方式作為出資，其總和不得超過合作企業配合款總和之60%，且應於設備費額度內為之。

3、合作企業提供設備供計畫執行使用並申請作為配合款出資比者：應將設備完成評價並附設備所有權移轉承諾書（設備所有權於簽約後3個月內移轉予計畫

執行機構所有)等資料，由申請人檢齊相關資料，計畫執行單位循行政程序簽報核准後提出申請。

4、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(包含用印、簽署文件、奉核簽案等等)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(經單位主管核章)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國科會提出申請。

三、本計畫公告受理訊息，請逕至國科會網站(動態資訊/計畫徵求專區)下載參閱。

四、本計畫申請有關疑義，請洽國科會產學處電話：(02) 2737-7740 王小姐、(02) 2737-7279 吳小姐、(02) 2737-7280 陳先生。

五、有關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國科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02-2737-7590~2737-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李蔡彥